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星智能”）于近日收到两笔政府补助人民币分别为 4,479,966.53 元和 7,111,756.58 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13.32%和 21.15%。该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威星智能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利用。敬请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